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72)

總目： (82) 屋宇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樓宇及建築工程
管制人員： 屋宇署署長 (區載佳)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議員問題編號：10)：

屋宇署 2014-2015 年度將會新增 215 個職位，當局可否詳細說明新職位將如何分配：包括哪些職銜、職務及每個職位薪酬為何？請按下表列出。

職銜	職務	薪酬	職位數目

提問人：范國威議員

答覆：

屋宇署在 2014-15 年度將開設 215 個公務員職位，有關職位的職銜和薪酬表列如下：

職系	薪酬 (元)	職位數目
屋宇測量師／結構工程師	49,495 至 86,440	62
高級測量主任 (屋宇) / 高級技術主任 (結構)	35,930 至 47,290	34
測量主任 (屋宇) / 技術主任 (結構)	17,485 至 34,315	90
文書	10,560 至 24,450	24
其他	24,450 至 86,440	5

屋宇署在 2014-15 年度開設的 215 個新職位中，有 193 個（包括 58 個專業人員職位、110 個技術人員職位和 25 個支援人員職位）將會於屋宇署兩個樓宇部、強制驗樓部和機構事務部開設，主要負責加強屋宇署在有關樓宇安全及維修的各個執法範疇的工作，例如對違例建築物及分間單位採取執法行動，以及實施強制驗樓計劃及強制驗窗計劃。其餘 22 個職位會被安排處理加強審批私人發展項目的建築圖則及相關申請的服務（5 個職位，包括 2 個專業人員職位、2 個技術人員職位和 1 個支援人員職位），以及加強聯合辦事處處理滲水舉報的「一站式」服務（17 個職位，包括 2 個專業人員職位、12 個技術人員職位和 3 個支援人員職位）。